



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4年7月22日

發稿單位：綜合規劃組

聯絡人：高組長伯陽

聯絡電話：02-25675586#2021

法務部廉政署 104 年度司法記者茶敘

法務部廉政署(下稱廉政署)於7月22日下午在法務部二樓圖書室辦理司法記者茶敘，會中羅部長瑩雪、陳政務次長明堂亦蒞臨與媒體互動。

賴署長指出，104年7月20日是廉政署成立四週年，在這四年當中的工作成果詳如「法務部廉政署成立四週年工作成果報告」，因著各界的支持及同仁的努力，達到成立廉政署的二個目標，第一是「加大、增強肅貪與防貪能量」，經由結合1千9百多個政風機構形成「防護網」；第二則是藉由申請小額款項、圖利與便民…等法紀宣導，讓清廉成為公務員心中的理念，進而建立清廉政府。

廉政署積極推動《聯合國反貪腐公約》國內法化，與國際間的防貪措施、國際執法合作、不法資產之追回等事項接軌。同時透過各種廉政平臺、專案稽核、專案清查等作為，致力建構政府部門「透明課責」的公務環境，讓貪腐可能性降到最低。

廉政署調查貪瀆不法案件移送地檢署後，經檢察官起訴並判決確定者，計138案471人，其中判決有罪確定者，達到136案、462人，客觀呈現肅貪工作的品質。此外，對於公務員涉有重大行政疏失或違反法令等弊端案件，廉政署也積極落實「行政肅貪」工作，遏制貪污腐化行為之滋生蔓延，補充刑事追訴之不足，並對於整肅官箴、提升政府廉能形象有相當助益。

茶敘中媒體關心廉政署偵辦案件績效、與調查局合作關係等議題。廉政署回應，在「肅貪」工作方面，已偵辦數件社會矚目的重大案件，例如：桃園縣前副縣長葉○○護航遠雄集團承攬八德合宜住宅收賄案、基隆市議會前議長黃○○涉貪案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管處前後任副處長涉嫌收賄案等。另廉政署與調查局經由分工合作，依「法務部廉政署與法務部調查局肅貪業務聯繫作業要點」處理貪瀆相關犯罪，運作堪稱順暢。

廉政署各業務組均派員參與本次茶敘，與媒體間建立良好之雙向溝通關係，互動氣氛熱絡。